**上海电力大学自动化工程学院**

**优良学风集体及个人评选细则**

为全面贯彻执行党的教育方针，围绕德才兼备、全面发展的人才培养目标，积极营造优良的学风班风校风，促进学校优良学风集体及个人评选工作制度化、规范化，根据《上海电力大学优良学风集体及个人评选办法》，特制订此细则。

**第一条** 优良学风集体种类

1.优良学风班

2.优良学风示范班

第二条 优良学风个人种类

1.学业优秀奖

2.学业进步奖

3.学风建设奖

**第三条** 优良学风班的评选标准

1.参照《上海电力大学自动化工程学院班级学风评估指标》（见附件1）。

2.优良学风班每学年评选一次。

3.班级有学生因考试违纪、旷课等受到学校纪律处分的，或弄虚作假、查证属实的，取消在参评期间内其所在班级评选资格。

**第四条** 优良学风示范班的评选标准

1.参照《上海电力大学自动化工程学院班级学风评估指标》（见附件1），连续两年获得优良学风班的；

2.该班级学风建设特色亮点突出，创新开辟特色平台，有效推进学风建设，具体做法有特色、易推广；

3.优良学风示范班每学年评选一次；

4.班级有学生因考试违纪、旷课等受到学校纪律处分的，或班级发生酗酒打架、群殴等影响恶劣的违反校规校纪行为，或弄虚作假、查证属实的，取消在参评期间内其所在班级评选资格。

**第五条** 优良学风先进个人的评选标准

1.参照《上海电力大学自动化工程学院优良学风个人评估指标》（见附件2）。

2.热爱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关心国家大事，关心学校的建设与发展，有高度的责任感、使命感和集体荣誉感,积极响应国家号召；

3.学习刻苦，品行端正，学习成绩在班级、专业名列前茅或在学术活动、学习竞赛中表现突出，成绩优秀；

4.有合作和奉献精神，热心为集体、同学服务，工作积极主动、完成任务好、模范作用突出，特别是在优良学风创建活动中发挥积极作用，能够带动影响班级同学积极营造优良的班风学风氛围；

5.优良学风先进个人每学年评选一次。

**第六条** 获奖名额

1.优良学风集体及先进个人每学年评选一次，原则上按专业、按年级评比；

2.优良学风班的评选比例不超过具有参评资格的班级总数的10%。优良学风示范班的评选根据公开答辩综合得分报评审委员会审定。优良学风先进个人的评选比例不超过具有参评资格的学生总数的1%。

**第七条** 评选程序

1.班级、个人申报：参加评选的班级和学生个人根据评选办法规定，认真准备申报材料，按时递交学院进行初评；

2.学院审核：学院按照评选办法和评估指标，由学院学生工作委员会组织申报班级进行公开答辩或进行材料评审，评审结果报学院审核公示后，上报至学生工作部（处）。

**第八条** 优良学风集体的评选结果将作为班级申报各级各类先进集体的基本依据和重要参考指标之一；优良学风先进个人将作为各级各类学生评先、评优及各类奖学金评定的重要参考指标之一。

**第九条** 本评选细则解释权归自动化工程学院所有。

自动化工程学院

2021年12月13日

**附件1**

**自动化工程学院优良学风班级评估指标**

**1 班级学生综合表现（满分25分）**

|  |  |  |  |
| --- | --- | --- | --- |
| 评估指标 | | 分值 | 评估参考标准及权重 |
| 1 | 思想道德 | 10 | 班级同学思想积极上进，拥护党的领导，班级预备党员、党员比例高（5%以上）评选年度班级青年大学习学习平均比率超过95% |
| 8 | 班级同学思想积极上进，拥护党的领导，班级入党积极分子比例高，10%以上。评选年度班级青年大学习学习平均比率超过90% |
| 6 | 班级同学思想积极上进，拥护党的领导，递交入党申请书人数占班级40%以上。评选年度班级青年大学习学习平均比率超过80% |
| 4 | 班级同学思想积极上进，拥护党的领导。评选年度班级青年大学习学习平均比率超过70% |
| 2 | 班级贡献 | 10 | 班级学生有3人次以上（不含3人次）担任校（院）团学、易班、学业导航室主要学生干部。 |
| 8 | 班级学生有2人次担任校（院）团学、易班、学业导航室主要学生干部。 |
| 5 | 班级学生有1人次担任校（院）团学、易班、学业导航室主要学生干部。 |
| 3 | 班级形象 | 5 | 全班宿舍卫生整洁，宿舍成员团结友爱、互相帮助，所在寝室卫生达到学校要求标准，无使用违章电器等行为，获校文明寝室。 |
| 3 | 全班宿舍卫生整洁，宿舍成员团结友爱、互相帮助，所在寝室卫生达到学校要求标准，无使用违章电器等行为，获院文明寝室。 |

**2 班级学风情况评估（满分50分）**

**2.1 考试成绩及格率（25分）**

考试及格率是指在一学年内，所选课程的最终记载成绩均在学分绩点1.0（即60分）以上的学生人数占班级总人数的百分比。及格率每增加一个百分点，得分增加一分，小数点后四舍五入取整。

|  |  |  |  |  |
| --- | --- | --- | --- | --- |
| 得分 | 25 | 24－15 | 14－5 | 4－0 |
| 及格率 | 80％以上 | 79－70％ | 69－60% | 59－55％ |

**2.2 考试成绩优秀率（20分）**

考试成绩优秀率是指所选课程的最终记载成绩加权平均学分绩点在3.0（即平均成绩在80分）以上的学生人数占本班学生总数的百分率。优秀率每增加一个百分点，得分增加一分，小数点后四舍五入取整。

|  |  |  |  |  |  |
| --- | --- | --- | --- | --- | --- |
| 得分 | 20 | 19-15 | 14－10 | 9－5 | 4－0 |
| 优秀率 | 20％以上 | 19-15% | 14－10％ | 9－5％ | 4－0％ |

**2.3 英语成绩（5分）**

二年级及以上学生的英语成绩均按国家英语四级（英语专业二年级及以上学生参考专业英语四级）通过率（具体分值以学校正式公布为准）考核。通过率每增加一个百分点，得分增加0.5分，小数点后四舍五入取整。不同年级采用不同的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 |
| 二年级 | | 三年级 | | 四年级 | |
| 通过率 | 得分 | 通过率 | 得分 | 通过率 | 得分 |
| 70％以上 | 5 | 80％以上 | 5 | 90-100％ | 4-5 |
| 60－70％ | 2.5-4.5 | 70－80％ | 3-4.5 | 80－90％ | 3-4 |
| 50－60％ | 1-2.5 | 60－70％ | 1-3 | 60－80％ | 1-3 |
| 50％以下 | 0 | 60％以下 | 0 | 60％以下 | 0 |

**3 班级学风建设情况评估（15分）**

|  |  |
| --- | --- |
| 分值 | 评估参考标准及权重 |
| 15 | 班级有针对提高本班学习成绩及学风的详细方案，执行效果良好且满一学期。 |
| 10 | 班级有针对提高本班学习成绩及学风的详细方案，执行情况一般。 |
| 5 | 班级有针对提高本班学习成绩及学风的方案，但不具操作性。 |

**4 附加分（按照10%的权重计入总得分）**

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可以加分：

|  |  |  |  |
| --- | --- | --- | --- |
| 评估  指标 | | 分值 | 评估参考标准及权重 |
| 1 | 科技创新及学科竞赛 | 10 | 班级学生有3人次以上（不含3人次）参加校级及校级以上科技创新及学科竞赛并获奖 |
| 8 | 班级学生有3人次以上（不含3人次）参加校级及校级以上科技创新及学科竞赛 |
| 6 | 班级学生有1－3人次参加校级及校级以上科技创新及学科竞赛并获奖 |
| 4 | 班级学生有1－3人次参加校级及校级以上科技创新及学科竞赛 |
| 2 | 发表学术作品或论文 | 10 | 班级学生在校内外正式出版物上发表文章10篇以上（不含10篇），学术作品或论文3篇以上（不含3篇），且署名上海电力大学 |
| 8 | 班级学生在校内外正式出版物上发表文章10－5篇（不含5篇），学术作品或论文1－3篇（含3篇），且署名上海电力大学 |
| 6 | 班级学生在校内外正式出版物上发表文章1－5篇，且署名上海电力大学 |
| 3 | 校园活动、文体竞赛及志愿服务活动 | 10 | 班级学生在校级及校级以上各类活动、比赛中获奖10项以上（不含10项） |
| 8 | 班级学生在校级及校级以上各类活动、比赛中获奖5项以上（不含5项） |
| 6 | 班级学生在校级及校级以上各类活动、比赛中获奖（或获二级院系各类活动、比赛一等奖）1-5项， |

**附件2**

**自动化工程学院优良学风个人评估指标**

1.学业优秀奖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思想道德 | 班级贡献 | | 上学年平均绩点排名 | | | | 四六级 | | 科创比赛/学科竞赛等获奖（可累计） | | | | 总分 |
|  | 热爱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无不良言论（10分） | 班级、校（院）团学、易班、学业导航室主要学生干部（10分） | 班级一般干部、校（院）团学、易班干事（5分） | 专业前5%（20分） | 专业前15%（15分） | 专业前25%（10分） | 专业前50%（5分） | 六级通过（10分） | 四级通过（5分） | 国家级未获奖（9分）优胜奖或三等奖（12分）二等奖（15分）一等奖（18分） | 省市级未获奖（6分）优胜奖或三等奖（9分）二等奖（12分）一等奖（15分） | 校级未获奖（3分）优胜奖或三等奖（6分）二等奖（9分）一等奖（12分） | 其他学风类待审批获奖名称 |  |

2.学业进步奖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思想道德 | 班级贡献 | | 上学年平均绩点排名 | | | | 四六级 | | 科创比赛/学科竞赛等获奖（可累计） | | | | 总分 |
|  | 热爱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无不良言论（10分） | 班级、校（院）团学、易班、学业导航室主要学生干部（10分） | 班级一般干部、校（院）团学、易班干事（5分） | 专业排名较上学期上升50个名次（20分） | 专业排名较上学期上升30个名次（15分） | 专业排名较上学期上升20个名次（15分） | 专业排名较上学期上升10个名次（5分） | 六级通过（10分） | 四级通过（5分） | 国家级未获奖（9分）优胜奖或三等奖（12分）二等奖（15分）一等奖（18分） | 省市级未获奖（6分）优胜奖或三等奖（9分）二等奖（12分）一等奖（15分） | 校级未获奖（3分）优胜奖或三等奖（6分）二等奖（9分）一等奖（12分） | 其他学风类待审批获奖名称 |  |

1. 学风建设奖：要求在上学期积极参加学业导航工作并在工作中发挥重要作用或取得良好成绩。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思想道德 | 学业导航工作 | | 上学年平均绩点排名 | | | | 四六级 | | 科创比赛/学科竞赛等获奖（可累计） | | | | 总分 |
|  | 热爱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无不良言论（10分） | 学业导航室主要负责人（10分） | 学业导航员（5分） | 专业前5%（20分） | 专业前15%（15分） | 专业前25%（10分） | 专业前50%（5分） | 六级通过（10分） | 四级通过（5分） | 国家级未获奖（9分）优胜奖或三等奖（12分）二等奖（15分）一等奖（18分） | 省市级未获奖（6分）优胜奖或三等奖（9分）二等奖（12分）一等奖（15分） | 校级未获奖（3分）优胜奖或三等奖（6分）二等奖（9分）一等奖（12分） | 其他学风类待审批获奖名称 |  |